

# 讨薪维权

## 灵活用法才能少走弯路

核心阅读

每到年底，遭遇欠薪的劳动者为拿到劳动报酬可谓费尽周折。其实，在讨薪时如果能够把握重点，恰当运用法律，即能取得事半功倍的效果。



AA制驾车游玩出事故，保险公司能否以非法营运拒赔？

编辑同志：

我与4名好友决定AA制去一处风景区游玩后，每人向我预交500元费用，再多退少补。不曾想，我驾车期间不慎发生侧翻，花去3万余元修理及施救费用。当我要求保险公司理赔时，却遭到拒绝，理由是我的小车只是家庭自用，不得从事营业性运输，我收费载客游玩无疑与之相违，故不在理赔之列。请问：保险公司的理由成立吗？

读者 汪雨婷

汪雨婷读者：

保险公司的理由不能成立。首先，你并非从事营业性运输。根据《家庭自用汽车损失保险条款》附则之规定，营业性运输是指“指经由交通运输管理部门核发营运证书，被保险人或其允许的驾驶人利用被保险机动车从事旅客运输、货物运输的行为。未经交通运输管理部门核发营运证书，被保险人或其允许的驾驶人以牟利为目的，利用被保险机动车从事旅客运输、货物运输的，视为营业运输。”即在交通运输管理部门没有核发营运证书的情况下，可以将载客“视为营业运输”的情形，必须同时具备两个条件：一是以牟利为目的；二是有运输旅客、货物的行为。

而本案并不在其列：一方面，你与好友是AA制旅游，虽然每人预交了500元费用，但最终则是多退少补，即你并非没有牟利，甚至还得倒贴小车本身的自然损耗。另一方面，AA制旅游只是针对特定好友，而非不特定的乘客，故不属于专门从事载客经营活动，即不构成“运输旅客”。其次，保险公司不能免责。《保险法》第52条规定：“在合同有效期内，保险标的危险程度显著增加的，被保险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通知保险人，保险人可以按照合同约定增加保险费或者解除合同。……被保险人未履行前款规定的通知义务的，因保险标的危险程度显著增加而发生的保险事故，保险人不承担赔偿保险金的责任。”即只有在你载人致使小车危险程度显著增加的情况下，如果没有及时通知保险公司导致发生交通事故时，保险公司才有权拒绝理赔。可当时包括你和4名好友在内只有5人，小车正好为5座，即因未超出核定乘坐人数，而不构成使“危险程度显著增加”。

律师 颜东岳

1

### 收集证据最关键

案例

夏某在做小区保洁工作时滑倒受伤，经医院诊断为右股骨骨折。在经过股骨头置换术等治疗后，夏某的伤情趋于稳定，在他要求其所在的物业公司承担医疗费用时遭到拒绝。当夏某聘请的律师查阅他的案件材料时，却未发现用工合同、派工单等任何证据。律师通过费尽周折搜集到的工资领取单、工友证言、电话录音等证据，最终为夏某申请认定为工伤，其治疗费、伤残补助金等费用才得以全部赔付。

说法

从实践看，忽视收集使用证据已成为劳动者维权的“瓶颈”。《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事诉讼证据的若干规定》第2条规定：“……没有证据或者证据不足以证明当事人的事实主张的，由负有举证责任的当事人承担不利后果。”这就是说，证据是决定当事人胜诉与否的关键。在日常工作期间，劳动者应该留意收集下列证据：1.书面劳动合同或协议，其本质作用是证明劳动者与用人单位的劳动关系；2.工资支付凭证或记录、花名册、缴纳各项社会保险

费记录；3.用人单位向劳动者发放的“工作证”“服务证”“岗位证”“胸卡”等证件；4.劳动者填写的用人单位招工招聘的“登记表”“报名表”等招用记录；5.考勤记录、罚款单、押金条、书面处分类材料；6.共同工作的其他劳动者的证言；7.包工头出具的欠条或证明；8.录音、录像、微信、短信、“110”报警记录，“120”出现场抢救记录；9.在政府部门主持下达成的调解协议或笔录；10.标有用人单位名称的“工作服”“工作帽”等工装；11.其他能够证明存在劳动（劳务）关系的证明材料。

2

### 灵活追讨很重要

案例

张某等农民工多次找到包工头刘某，要求其支付拖欠半年的工钱12万元，可后者一直未予理睬。气愤之下，张某等人联系到“讨债公司”的“职业讨债人”李某，双方谈妥了雇佣费用。很快，李某就找到了欠债的刘某，并采取胁迫手段让其签署了一张20万元的借款协议。案发后，李某被法院以敲诈勒索罪判处有期徒刑1年零10个月。

说法

现实中，有的权利人会在冲动之下采取非法拘禁、故意伤害等极端手段讨薪，结果由受害人变成施害者。

事实上，除了普通诉讼、仲裁外，劳动

者还可根据劳资双方的具体情况，灵活运用以下方法维权：一是申请先予执行，是指人民法院在审理民事案件过程中，为解决权利人的生活和生产急需，根据当事人的申请，裁定一方当事人预先给付另一方当事人一定数量的财物，或者立即实施或停止某种行为的临时措施。该制度的主要特点之一就是案件虽已受理，但尚未经法庭实体审判而作出实体裁定，责令义务人在指定的期限内向权利人履行义务，该裁定一经作出立即执行。申请先予执行，由权利人向受诉人民法院以书面的形式提出。二是申请司法确认，是指人民法院对当事人由人民调解组织主持调解达成的调解协议是否合法有效加以确认，并决定是否赋予该调解协议强制执行效力的制度。该方法

具有结案快、成本低、不伤和气等优点。三是申请支付令，是指人民法院根据债权人的申请，向债务人发出的限期履行给付金钱或有价证券的法律文书。我国《民事诉讼法》规定，人民法院受理申请后，经审查债权人提供的事实、证据，对债权债务关系明确、合法的，应当在受理之日起15日内向债务人发出支付令……债务人在前款规定的期间不提出异议又不履行支付令的，债权人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请执行。四是申请诉前保全，是指利害关系人因情况紧急，不立即申请财产保全将会使其合法权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可以在起诉前向人民法院申请，由人民法院所采取的一种财产保全措施。

3

### 遇上困难找“法援”

案例

石某在包工头张某处从事外墙保温工作，但没有签订书面劳动合同。在一次楼顶施工时他不慎摔伤，右侧肋骨多处骨折。治疗过程中，包工头仅向医院缴了8000元医疗费后便不再过问。伤愈后，家境贫寒的石某向当地法律援助中心求助。在援助律师的无偿帮助下，通过确认事实劳动关系、工伤劳动能力鉴定等程序，为石某追回住院伙食补助费、停工留薪期工资等工伤赔偿款11万余元。

说法

法律援助，是国家建立的保障经济困难公民和特殊案件当事人获得必要的法律咨询、代理、刑事辩护等无偿法律服务。根据《法律援助条例》的有关规定，农民工对下列事项可以申请法律援助：（一）请求支付劳动报酬的；（二）请求给予社会保险待遇的；（三）因工伤事故及其他安全事故造成人身伤害请求赔偿的；（四）因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而产生的劳动纠纷；（五）因执行国家有关福利、培训、劳动保护等规定而产

张兆利